

衡水市生态环境局

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(2026 年 1 月)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编制而成。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，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不断深化信息公开内容，拓展公开渠道，完善公开机制，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平台建设等各项工作有序推进，切实保障公众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(一) 主动公开深化拓展

聚焦主责主业，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站共开设专栏专

题 101 个，发布信息 332 条，总访问量 25162 次。深耕“生态衡水”官方微信、抖音视频号等政务新媒体，聚焦生态环保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、科普知识、典型案例等核心内容，在微信公众号累计推送信息 496 篇，抖音平台发布短视频 45 条。协助编采高质量新闻作品，《河北衡水：“智慧+环保”高效监管助力绿色发展》《加紧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》等 120 篇新闻稿件在人民日报客户端、新华社客户端、央视频等省级以上权威媒体播发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展现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创新实践与显著成效，有效提升了衡水生态环保工作的知名度与美誉度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规范高效

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严格落实接收、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工作要求。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5 件，均依法按时办结，对申请公开的信息全部进行保密审查，并按照规定免费为申请人提供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严谨有序

制定《衡水市生态环境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》，按照《衡水市生态环境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》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流程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强化保密审查，确保发布信息内容安全、准确、规范。

（四）优化平台畅通互动

加强门户网站日常管理，推进常态化管理机制，明确管理

责任，落实管理措施，切实推进门户网站持续健康发展。及时办理网站内各类投诉、留言、局长信箱等，解读新出台的环境保护政策，回应社会重点关切问题，提高网上办事能力，充分展示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窗口作用。全力做好“生态衡水”官方微信公众号、抖音，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与公众互动交流更加紧密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坚实有力

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自查评估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		
第二十条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9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5	0	0	0	0	0	2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3	0	0	0	0	0	13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6	0	0	0	0	0	6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5	0	0	0	0	0	5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以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24	0	0	0	0	0	2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1	0	0	0	0	0	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3	0	0	1	4	0	0	0	4	4	0	0	0	1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队伍能力建设需持续加强。随着信息公开要求不断提

高，部分工作人员，特别是新进人员的业务能力、法律素养和与公众沟通的技巧有待进一步培训和提升。二是政策解读形式仍需丰富。针对专业性较强的环保标准、技术规范等，通俗化、可视化解读比例偏低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加强培训演练。积极开展信息公开法规、保密审查、舆情应对、新媒体运营等专题培训与实战演练。建立“老带新”工作机制，促进经验传承与能力整体提升。二是创新解读方式。积极采用短视频、一图读懂、新闻发布厅、场景模拟等多样化形式解读政策。推动解读语言“白话化”“接地气”，让群众看得懂、用得上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无）

